

彼得蒙召成為得人的漁夫

路加福音 5:1-11

莊祖鯤 牧師

前言

耶穌在加利利的事工開始不久，就開始召集祂的門徒。這一段記載與馬可福音 1:16-20 相似，但細節有明顯的不同，所以路加應該是另有資料來源。

I. 場景(5:1-3)

- 革尼撒勒湖就是加利利海，而革尼撒勒是指迦百農附近的平原。當時聽眾很多，以致於耶穌無立足之地，不得不退至船上講道。
- 西門彼得和同伴前夜剛打完魚，在洗完網之後正該去休息，耶穌卻要借用他的船。西門的順服，是他成為門徒的一個關鍵行動。

II. 耶穌吩咐西門將船開到水深之處下網打魚(5:4-7)

1. 耶穌的吩咐(5:4)

- 作為木匠和教師的耶穌，卻吩咐專業打魚的西門在此時(早上)、此地(湖邊水深之處)下網打魚，似乎有點不合常識。當地一般都是晚上打魚，因為白天魚會看見漁網，所以不容易打到魚。

2. 彼得的信賴(5:5)

- 西門稱耶穌為「主」(Master)，這是一個獨特的稱呼。西門先說明了狀況，但是他仍然依循耶穌的吩咐，將船划向湖心，將剛洗好的網又投入水中！西門的無異議順服，再度凸顯他的特質。

3. 出乎尋常的收獲(5:6-7)

- 出乎他們的意外，這一網所捕獲的魚，多到網快要裂開，船快要沉下去！這可能是西門第一次遇見的狀況。

III. 耶穌的呼召和西門的反應(5:8-11)

1. 彼得的敬畏與認罪(5:8-10a)

- 從這個神蹟帶給西門彼得靈裡的覺醒，他看出耶穌是由神而來的使者。他的反應，正如先知以賽亞在異象中看見神的榮耀時的反應一樣(賽 6:5)，他感到自慚形愧，因此而自覺不配。

2. 耶穌的應許(5:10b)

- 耶穌的呼召，是在西門彼得的回應之後。正如之後耶穌在路加 5:32 的宣告：祂來，乃是尋找自覺有罪的罪人！
- 在舊約聖經中，捕魚的比方往往是代表審判的意味；但如今耶穌將之翻轉過來，成為正面的拯救行動。

3. 門徒們的反應(5:11)

- 西門彼得與其他幾位門徒的反應，都是「就撇下所有的，跟從了耶穌！」他們毅然決然地撇下眼前豐收的魚獲，以及他們的事業，義無反顧地跟隨耶穌，成為忠心的門徒。

IV. 屬靈真理的原則

1. 從西門彼得的身上，我們可以看見作耶穌基督門徒(discipleship)的三部曲：

- 1) 聽神的道(v.1)；
- 2) 順從神的話與命令(v.5)；
- 3) 要撇下所有的，來跟隨主(v.11)。

2. 「撇下所有的來跟隨主」的意義，乃是一種生命的抉擇，也就是說，在與跟隨主這個神聖的呼召相比，其他的事物——甚至生命——都是可以撇下的。所以這是一種心態，是以神的呼召為最高的優先，而不是真正要成為一無所有的人。

3. 一位畢業於 MIT 的姊妹 Joyce Lin，擔任飛航宣教士，專門運送物資給偏遠地區的宣教士和群眾。前不久，在她運送新冠肺炎的醫藥物資去印尼一個偏遠地區時，因機械故障，飛機墜毀於湖中，她也為此殉難，年僅 40 歲！她也是所有那些撇下一切跟隨主的門徒之一。

討論問題：

1. 作為一個基督徒，我們對神在聖經上的教訓，是否完全都言聽計從呢？
2. 若要列一個清單，列出一些我們最捨不得撇下的事物，會有那些東西呢？我們可以自省：若在面臨抉擇時，我們能否像彼得一樣撇下所有跟隨主呢？